

淮安西游记文化体验园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淮安西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月

1 概述

2020年8月12日，淮安西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下面简称：建设单位）委托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面简称：环评单位）承担《淮安西游记文化体验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规定，建设单位采取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现场公示等方式广泛调查了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2020年8月17日，建设单位在淮安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http://www.huaiian.gov.cn/col/16704_788555/art/202008/1597627605155DL6Ojqoa.html）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概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公众意见反馈方式、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信息及联系方式等。2020年11月19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在江苏环保公众网上（http://www.jshb.gov.cn:8080/pub/jshbgzw/hpgs/202011/t20201119_447694.html）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包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及途径、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及联系方式。公示有效期均为10个工作日。在第二次网络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同步进行了报纸公示及现场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淮安西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2日委托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淮安西游记文化体验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在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2020年8月17日，建设单位在淮安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http://www.huaiian.gov.cn/col/16704_788555/art/202008/1597627605155DL6Ojqoa.html）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概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公众意见反馈

方式、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信息及联系方式等。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淮安市生态环境局网站，网站对外公开，因此，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选取的网络平台符合相关要求。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7 日。第一次公示网页截图见图 2.2-1。

请输入关键词检索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重点领域](#) > [环境保护](#) > [建设项目环评](#)

淮安西游记文化体验园项目第一次公示

发布日期: 2020-08-17 09:26 来源: 市生态环境局 浏览次数: 1526567次 字号: [大 中 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淮安西游记文化体验园项目”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 淮安西游记文化体验园项目;

建设单位: 淮安西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淮安西游记文化体验园;

项目概况: 项目地块位于开发大道西侧、板闸干渠北侧,用地性质为文体娱乐用地。项目总用地面积373373.3ha(合约560.0亩),建设室内外游乐、服务设施,拟设置室内外轨道、旋转、飞行等类的大、中型游乐项目共21个;建设游乐、游客服务等功筑,总建筑面积69031m²,其中游乐用房建筑面积57043m²,商业用房(含商业服务、餐饮服务等用房)建筑面积6919 m²,游客服务建筑面积5069m²。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唐镇、花果山、高老庄、东胜神州、北俱芦洲、西牛贺州、南瞻部洲和灵山雷音寺8个游乐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淮安西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敏

联系电话: 15051395000

E-mail: 215000168@qq.com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 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莫工

联系电话: 025-86773123

mail: 310184762@qq.com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1、评价单位接受委托,进行前期现场踏勘和搜集资料,并研究相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方案进行初步分析,确定评价工作评价工作重点,同时进行第一次信息公开;

2、在进一步现场踏勘和搜集资料的基础上,进行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工程分析、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污染防治措施评价,编制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同时进行第二次公示,广泛征求项目建设区域公众对本项目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最终编制影响报告书提交环保管理部门审查。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征求意见范围:项目附近可能受到影响的个人或团体。

2、公参意见调查表

2020/11/23

淮安市人民政府 淮安西游记文化体验馆项目第一次公示

公参意见调查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i3SyqU1dMt4es5A3dJDPQA> 提取码: 8ig5.

六、公众意见反馈方式

公众可自本公示之日起, 通过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来函、来电、传真、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意见。

淮安西游产业集团

2020年



联系我们 网站地图

淮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政府网站标识码: 3208000001 备案序号: 苏ICP备05001951号

苏公网安备 32080202000195号 网站访问量:



图 2.2-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20年11月19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编制完成后, 建设单位在江苏环保公众网站上 (www.jshb.gov.cn:8080/pub/jshbgzw/hpgs/202011/t20201119_447694.html)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包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及途径、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及联系方式等。公示有效期为10个工作日。在第二次网络公示期间, 建设单位同步进行了报纸公示及现场公示。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首先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江苏环保公众网站上，网站对外公开。公示时限为 2020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 日，公示有效期为 10 个工作日。网页截图见图 3.2-1。



图 3.2-1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要求。在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在《扬子晚报》进行了 2 次报纸公示。《扬子晚报》为江苏省级报刊，是中国发行量最大的晚报都市报，

于1986年元旦创刊。由中国共产党江苏省委员会直属事业单位新华日报社主办，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主管，隶属江苏省属国有企业新华报业传媒集团。为提高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广泛性、便利性、真实性，建设单位选取《扬子晚报》进行环评信息公示，报纸媒体选取符合相关要求。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在《扬子晚报》进行了2次报纸公示，具体公示情况见图3.2-2。





图 3.2-2 报纸公示照片（两次）

3.2.3 现场公告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在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在项目周边进行了现场公

告。详见图 3.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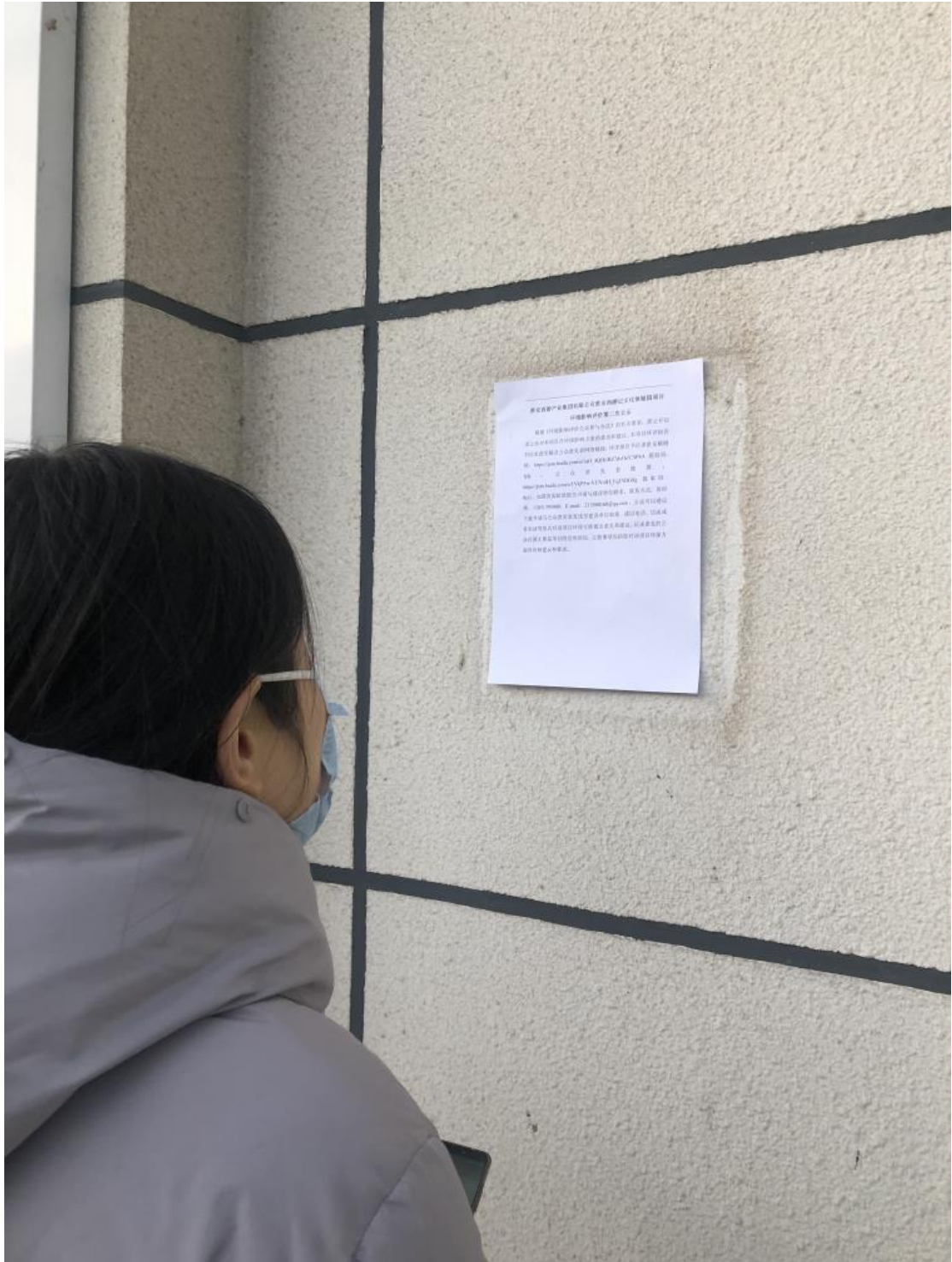


图 3.2-3 现场公告照片

3.2.4 其他

无。

3.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受到公众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均没有收到公众的质疑、反对意见，因此不需要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质疑、反对意见，因此没有公众意见需要进行处理。

6 其他

6.1 存档备查情况

目前，建设单位存档了《江淮安西游记文化体验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备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查询。

6.2 其它需要说明的内容

无。

7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函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淮安西游记文化体验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期间未受到公众反馈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淮安西游记文化体验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淮安西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淮安西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月